

2023年度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研究分析全区及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二）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建议，监测、预警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研究全区经济运行、总量平衡、经济安全和总体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提出落实宏观调控的政策建议。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负责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调节经济运行，统筹协调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负责组织重要物质、商品的紧急调度和交通运输协调。统筹协调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起草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开展营商环境评价。

（三）负责汇总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研究财政政策、信贷政策和土地政策；综合分析财政、金融、土地、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研究提出运用经济杠杆促进经济发展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与中国人民银行兖州支行牵头负责全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四）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区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定全区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的方案，

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组织实施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的有关工作。拟定全区投融资、计划等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所有制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和国民经济市场化的重大问题，提出推动非公有制经济改革与发展的政策建议。

（五）承担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负责规划全区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工作，衔接平衡需要安排区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按规定权限，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的审核、转报工作；安排区级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资金和投资计划；承担区重点项目建设调控资金管理的相关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负责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相关工作。研究提出全区利用外资及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的目标、政策。负责有关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六）推进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政策，做好与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提出全区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衔接平衡全区农村经济、工业、能源、综合交通运输、高技术产业、服务业等发展规划，监督规划的实施，协调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综合研判能源、交通运输等基础产业发展趋势，研究提出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并协调实施，协调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有关政策建议。组织拟订全区高技术产业发展、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和政策，

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牵头推进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协调解决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

（七）研究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负责提出全区区域经济联合与经济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统筹协调全区地区经济协作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全区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全区县域经济发展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承担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市场状况，衔接平衡、汇总编制全区国内外贸易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国家、省、市下达的粮食、棉花等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计划。综合平衡全区各类重要市场的发展规划和总体布局，引导和调控市场。

（九）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全区人口发展规划与人口政策，参与拟订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政策。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及政策。负责将人才资源开发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相关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点区域和服务业人才工程和人才项目。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区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十）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全区生态文明建设、经济与环境资源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有关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评估审核、转报工作。组织协调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区节能环保产业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发展循环经济的规划和政策措施并协调实施。参与制定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

（十一）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区服务业总体规划。研究提出全区服务业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研究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有关部门编制服务业专项规划。负责对服务业相关部门的组织协调和宏观指导。负责全区服务业发展绩效考核工作。组织实施服务业重点示范项目。

（十二）研究提出全区城乡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发展规划，提出政策建议。综合指导重点区域规划的实施，协调解决重点区域规划实施、产业布局、发展资金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负责推进实施兖州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研究提出全区新旧动能转换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并协调组织实施全区新旧动能转换发展战略、总体方案、实施规划、年度计划，提出政策建议；协调推进全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力布局、重点产业发展，综合指导和协调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统筹调度“四新四化”重点项目，协调解决建设推进中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区域协调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研究城镇化发展战略和政策；负责提出全区区域经济联合与经济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承担区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三）负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综合管理、协调，组织有关部门制定有关交易规则、服务流程和标准、监管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按照规定指导和协调全区招标投标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全区招标投标的政府规章草案，做好评标、评审专家库的建设、管理和维护。

（十四）组织研究全区性的重大价格政策措施。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价格工作规划、价格政策和价格改革方案，完善价格形成机制。按照权限和程序，拟订全区实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的定价目录。按照权限和适用范围，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和调整全区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

根据授权，制定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负责价格政策和行政事业性收费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研究拟订全区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五）牵头组织对口支援协作工作，负责拟订全区对口支援协作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区对口支援协作项目并组织实施。承担区级对口支援协作资金的筹集和管理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粮食（含食用油，下同）和物资储备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开展粮食和物资储备战略性问题研究，参与拟订全区粮食流通、粮食储备、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提出全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规划、总体布局、储备品种和粮食流通产业发展的建议。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粮食安全，区长责任制落实情况的考核。管理全区粮食、棉花等重要物资、商品储备，负责区级储备粮棉行政管理。按照权限组织实施全区粮棉等各类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组织全区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负责对管理的各级政府储备、企业储备、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区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拟定全区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与管理。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质量标准、监测制度以及技术规范。负责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承担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职责。保障城乡居民、灾区以及缺粮地区的粮食供应。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负责粮食流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区级物资储备承储部门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的信息、统计、粮食收购资格行政许可和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

（十七）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能源发展和改革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区煤炭、石

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产业政策以及相关标准。研究提出全区有关能源重大项目布局的建议，参与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核准、审核有关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核电发展规划。指导协调全区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关键设备研发以及相关重大科研项目，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点示范工程，负责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全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全区能源预测预警，监测分析能源市场供求变化，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能源保障。负责全区能源行业管理。承担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监督管理职责。负责煤矿工程质量监督和压煤建筑物搬迁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全区能源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在职责范围内，负责全区煤矿安全监管工作。参与拟订全区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以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负责能源行业对外合作与交流，协调区际以及境外能源开发利用。负责相关产业的招商引资工作。

（十八）负责压煤村庄搬迁及因采煤造成的房屋斑裂、维修的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九）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二十）负责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履行机关党建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领导所属部门抓好党的建设工作。

（二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

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全区发展改革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强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改革、重大工程的综合协调，进一步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负责已划转至行政审批部门的行政许可及关联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

1、强化制定全区发展战略、统一规划体系的职能，完善全区规划制度。建立健全科学制定、有效实施、及时评估和动态调整全区发展战略规划的制度机制，强化发展战略规划的约束和导向作用。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宏观调控协调机制，推进宏观调控目标制定和政策手段运用机制化，提高相机抉择水平，增强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2、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除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等重大项目外，按照“谁投资、谁决策、谁收益、谁承担风险”的原则，深入推进投融资体制改革，切实落实企业投资自主权。推进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3、进一步深化价格改革，凡是能由市场形成价格的都交给市场，政府不进行不当干预。政府制定价格的范围，主要为重要公用事业、公益性服务和自然垄断经营的商品和服务等，提高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山东省定价目录规定的定价权限和范围履行定价职责。

4、完善储备体系和运营方式，加强地方储备，进一步发挥政府储备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商业储备，推动形成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互为补充的协同发展格局。

5、加强市场分析预测和监测预警，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强化动态监控，提高储备防风险能力，增强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稳定社会预期、引导市场方面的作用。

6、加强监督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着力加强安全生产，根据全区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以及动用指令，监督储备主体做好收储、轮换，确保地方储备物资收得进、储得好、调得动、用得上。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法履行行业安全监管责任，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责任，保持能源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7. 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能源供给体系质量，加快优化能源结构，壮大清洁能源产业，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8. 强化能源行业管理，加强能源法制建设，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提升能源高质量发展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提供坚实的能源保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决算。

纳入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3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37.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1.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62.7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51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77.2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37.97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3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737.97	总计	62	3,737.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 737. 97	3, 737. 9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437. 30	1, 437.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 437. 30	1, 437. 3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01	行政运行	907. 01	907. 0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30. 29	530. 2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 49	242. 4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 74	24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 09	113.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03	5. 0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 50	10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12	22. 1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5	0. 7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5	0. 7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 74	5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 74	5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57	45. 5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73	2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62.73	2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62.73	26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77.20	87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77.20	87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77.20	877.2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 737. 97	1, 245. 29	2, 492. 68	0. 00	0. 00	0. 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437. 30	865. 30	572. 00	0. 00	0. 00	0. 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 437. 30	865. 30	572. 00	0. 00	0. 00	0. 00
2010401	行政运行	907. 01	865. 30	41. 71	0. 00	0. 00	0. 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30. 29	0. 00	530. 29	0. 00	0. 00	0. 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 49	241. 74	0. 75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 74	24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 09	113. 0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 03	5. 03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 50	101. 5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12	22. 12	0. 00	0. 00	0. 00	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5	0. 00	0. 75	0. 00	0. 00	0. 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75	0. 00	0. 75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 74	5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 74	51.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 57	45. 57	0. 00	0. 00	0. 00	0. 00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73	0.00	262.73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62.73	0.00	262.73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62.73	0.00	262.73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502	制造业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1	86.51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0	0.00	51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10.00	0.00	510.00	0.00	0.00	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510.00	0.00	51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0.00	0.00	0.00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3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37.30	1,437.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00.00	20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2.49	242.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74	51.7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62.73	262.7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0.00	5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0.00	2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51	86.5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510.00	51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877.20	877.2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37.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37.97	3,737.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737.97	总计	64	3,737.97	3,737.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37.97	1,245.29	2,492.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7.30	865.30	572.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37.30	865.30	572.00
2010401	行政运行	907.01	865.30	41.7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30.29	0.00	530.2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49	241.74	0.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1.74	241.7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3.09	113.0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3	5.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50	101.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12	22.1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00	0.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5	0.00	0.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4	51.7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4	51.7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7	45.57	0.00

公开05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7	6.1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2.73	0.00	262.73
21103	污染防治	262.73	0.00	262.73
2110301	大气	262.73	0.00	262.7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1502	制造业	50.00	0.00	5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50.00	0.00	5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0	0.00	2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0.00	0.00	2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51	86.5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51	86.5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51	86.51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0	0.00	51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10.00	0.00	510.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510.00	0.00	510.00
22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2299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2299999	其他支出	877.20	0.00	877.20

公开05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3.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5.79	30201	办公费	1.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53	30202	印刷费	0.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1.8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9.3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5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2	30207	邮电费	2.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6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0	30211	差旅费	3.2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6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66.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6.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8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0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11.58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8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99.09	公用经费合计					46.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9	0.00	3.10	0.00	3.10	0.19	3.29	0.00	3.10	0.00	3.10	0.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737.97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9.23万元，增长8.7%。主要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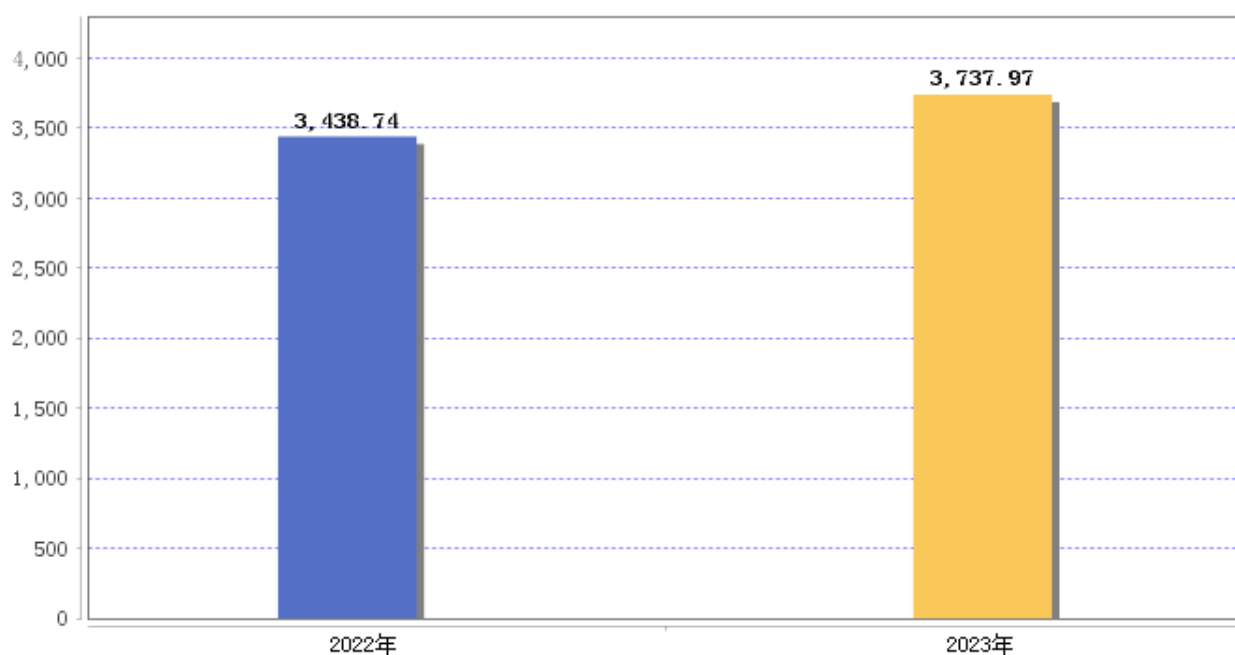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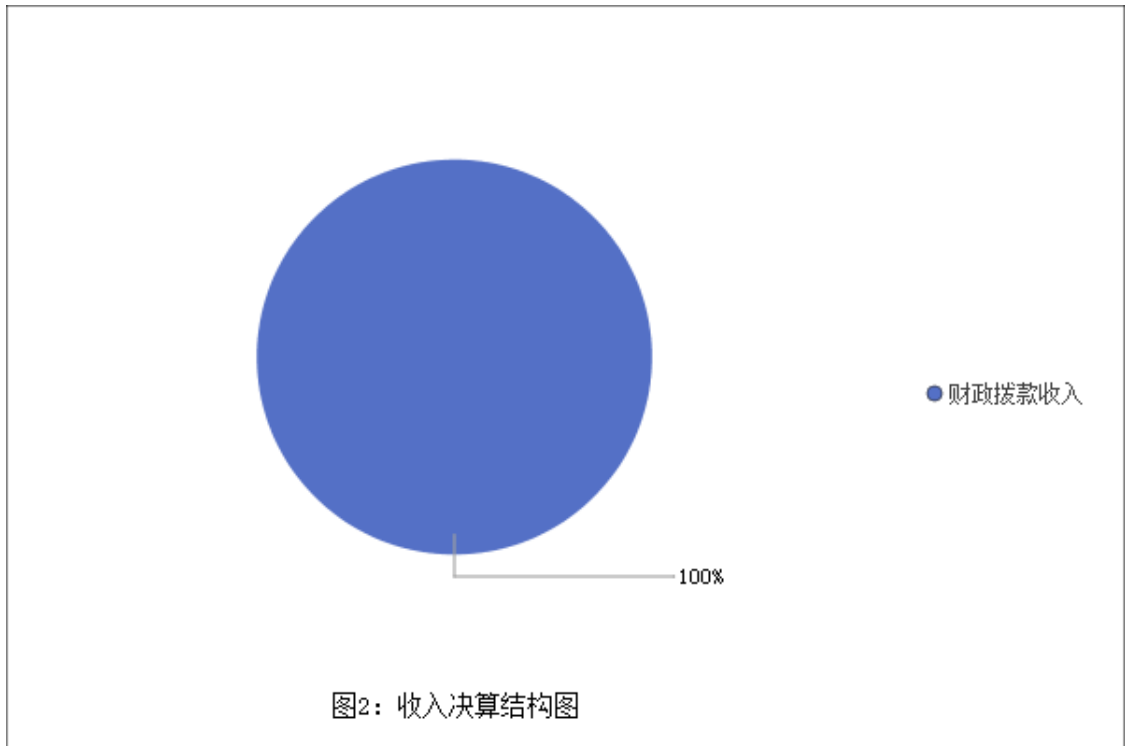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3,737.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37.97万元，占10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737.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99.23万元，增长8.7%。主要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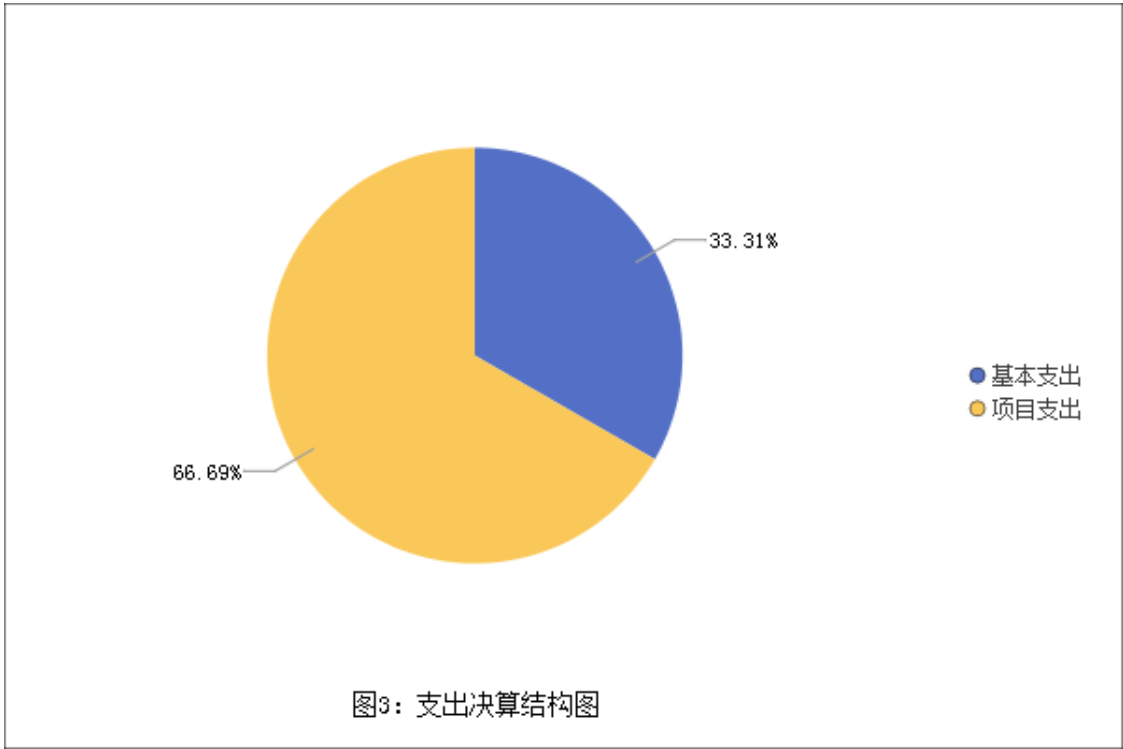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3,73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5.29万元，占

33.31%；项目支出2,492.68万元，占66.69%。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245.2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9.69万元，增长4.16%。主要是人员增加、调增工资、保险等资金。

2、项目支出2,492.6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249.53万元，增长11.12%。主要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737.97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

收、支总计各增加299.23万元，增长8.7%。主要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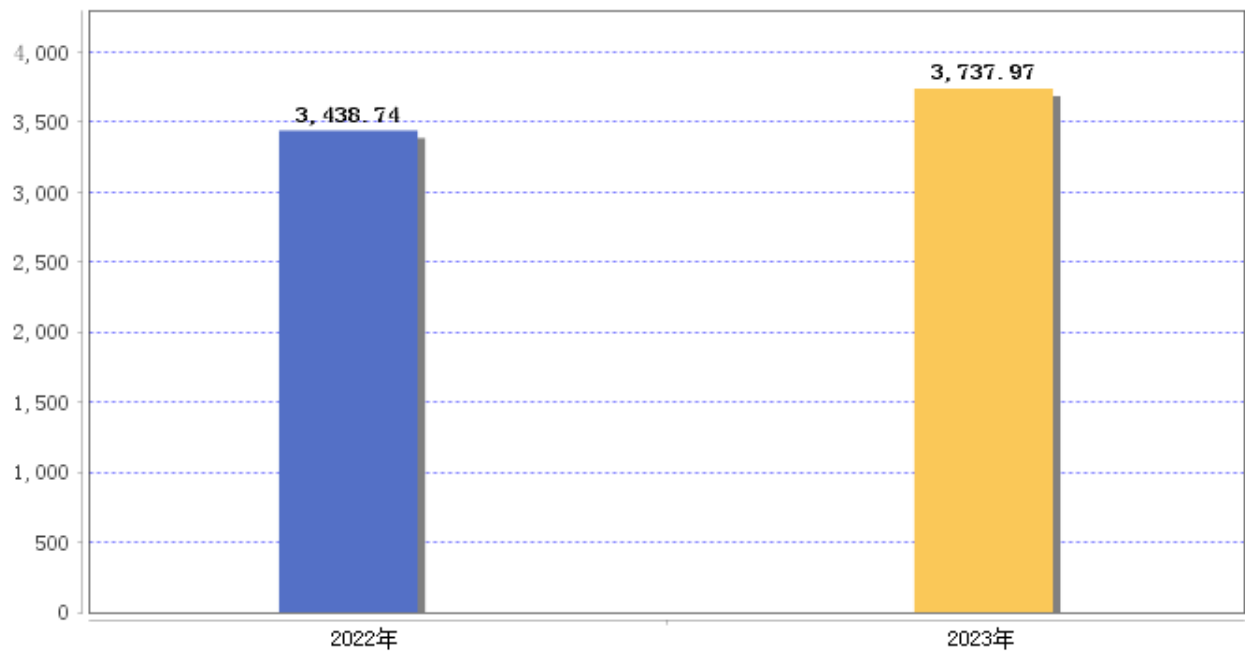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37.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99.23万元，增长8.7%。主要原因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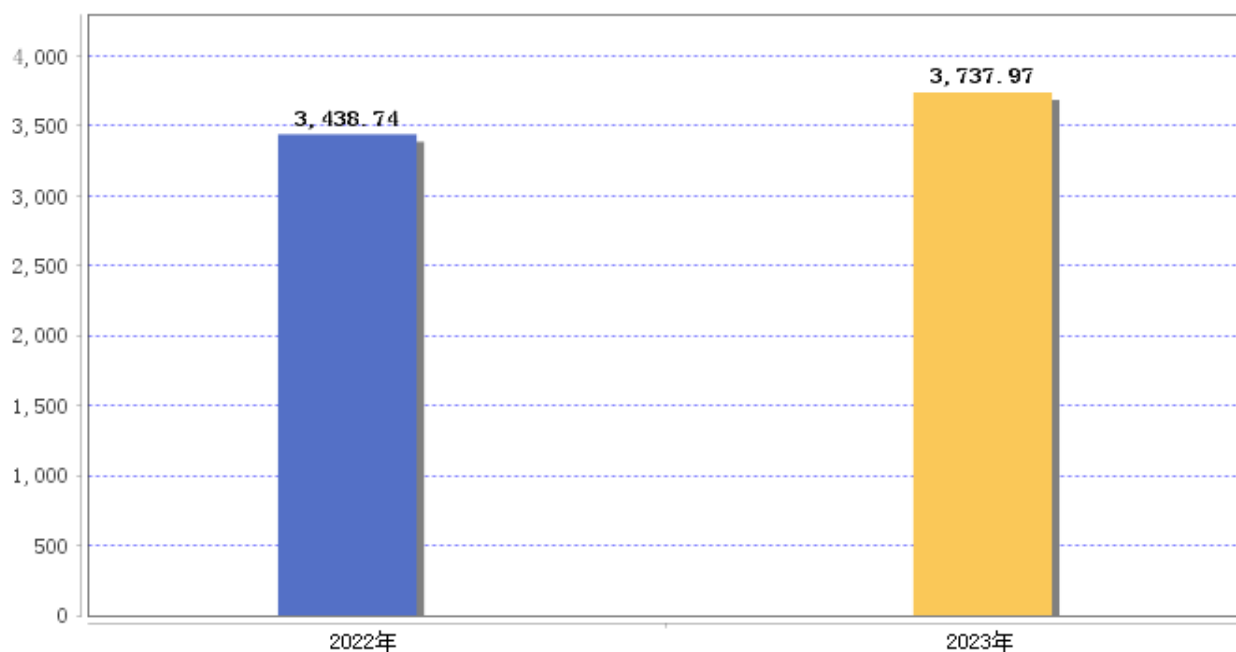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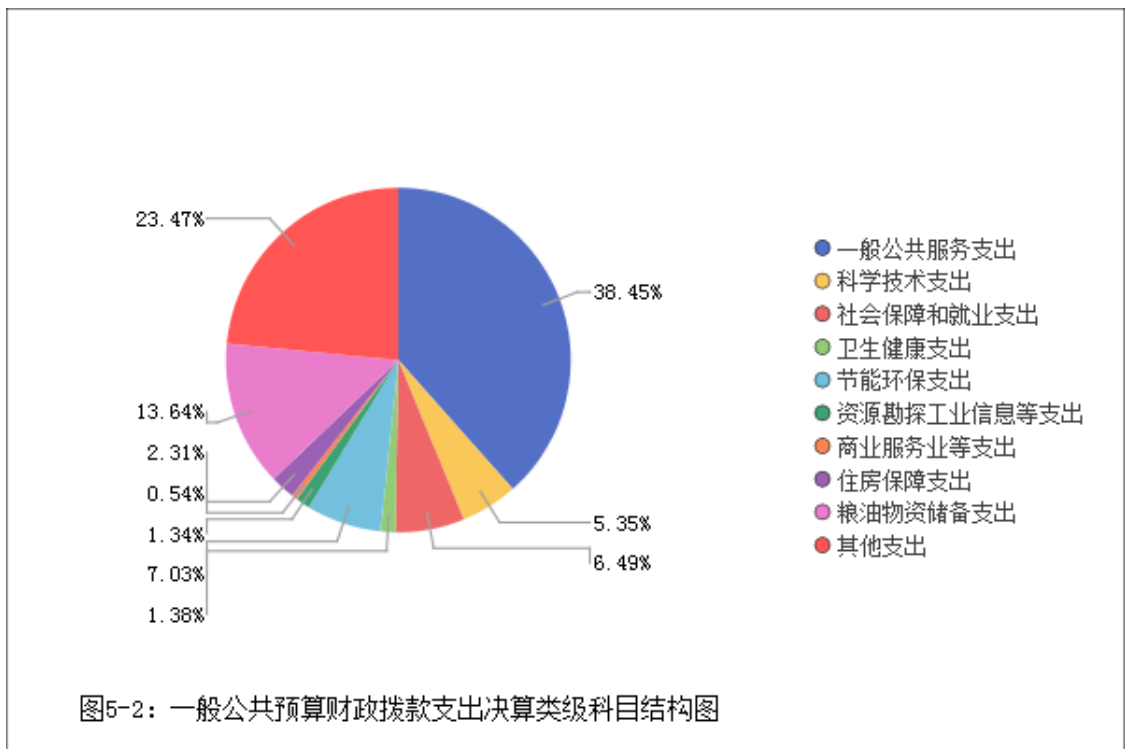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3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437.3万元，占38.45%；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200万元，占5.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42.49万元，占6.4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51.74万元，占1.38%；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262.73万元，占7.0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出50万元，占1.3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20万元，占0.5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86.51万元，占2.3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支出510万元，占13.64%；其他支出（类）支出877.2万元，占23.4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5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73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2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等项目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048.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07.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调至行政事业单位养老、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住房改革支出等科目。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5.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资中央储备粮济宁直属库租仓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等资金支出。

3、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补助上级资金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12.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事业编制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08.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6.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7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建国前参加工作老干部遗属生活补助资金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数为56.3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17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列入行政单位医疗支出时调剂。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数为1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6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清洁煤推广补贴支出。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智慧农机装备智能制造公共服务平台项目上级资金支出。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2022年市级服务业（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9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减少支出。

1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粮食风险基金（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粮食风险基金专款资金支出。

1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77.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

因是增加兴隆庄街道一期光伏发电项目上级资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245.2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199.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4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1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0.1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重庆万州扶贫协作来访，共计接待1批次、4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1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3.79万元，增长42.56%，主要原因是因公务交通补贴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

同金额21.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3.2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276.69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

组织对“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03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实现绩效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效益指标低于预期的问题，下一步将加强项目管理，

提升项目效益。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发改事业专项经费”“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资金”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发改事业专项经费”“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资金”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3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69万元，执行数为50.03万元，完成预算的72.5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期数13期；粮食监督检查次数60次；观摩及开工4次；争取省级项目7个；观摩市级排名第三名；粮食储存达标率100%；涉案价格认证率100%；观摩及开工频次1年2次；价格监测信息发布频次1月1次；粮食调查业务上报及时率95%。二是效益指标：完成争取上级资金14.9亿元；粮食安全事故发生0起；价格监测信息浏览量1200人次。三是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的问题是目标指标值设置偏高部分工作指标值未达目标，主要原因是预算资金未完全到位。

2. 2023年建国前参加工作老干部遗属生活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0.7万元，执行数为0.74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6.97%。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老干部遗属生活补助发放人数1人；应补尽补率100%；发放及时率90%。二是效益指标：保障老干部遗属生活认可度95%；涉访涉诉行为0发生；三是满意度指标：老干部遗属生活满意度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的问题是部分工作指标值未达目标，主要

原因是资金未及时发放。

3、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对口支援新疆一个县区一个乡镇2个村；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任务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95%。二是效益指标：受援地区贫困人口脱贫率100%；已退出贫困县序列。三是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未发现问题。

4、机关党委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3.065万元，完成预算的61.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党员活动参与人次823人；党员活动开展次数17次；基层党支部数量30个；党建阵地规范化建设完成率90%；党员培训合格率100%；五星级党支部达标率100%；党员培训完成时间12月31日。二是效益指标：完成新发展党员人数2人；服务活动覆盖面30；全体党员干部的理论素养提升的认可度95%。三是满意度指标：党员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95%；群众对党建工作的满意度95%。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工作指标值未达目标，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党支部数量进行了减少调整。

5、能耗指标收储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72万元，执行数为67万元，完成预算的93.0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储气能力目标189.14万立

方米；上级部门任务达标率100%；租赁期限12月。二是效益指标：完成天然气持续安全稳定供应；占全市总用气量的15.76%；能源保供率95%。三是满意度指标：经满意度调查受益对象满意度9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的问题是满意度未达目标，主要原因是因履行资金签批程序复杂，资金拨付时间略晚。

6、清洁煤推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19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清洁煤推广10个镇街；推广清洁煤2588.11吨；清洁煤环保指标标准达标；清洁煤推广10月31日完成。二是效益指标：完成清洁煤入户率100%；清洁煤推广政策知晓率95%；有效减少劣质散煤燃烧直排污染；烟尘排放降低率30%。三是满意度指标：周边居民满意度89%。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的问题是周边居民满意度未达目标，主要原因是部分居民临时购置需求较多，未能全部满足。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充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3年度决

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八、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

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主要用于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粮食风险基金（项），主要用于粮食风险基金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97	优
2	2023 年建国前参加工作老干部遗属生活费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99	优
3	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项目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100	优
4	机关党委活动经费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98	优
5	能耗指标收储资金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99	优
6	清洁煤推广资金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99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00	50.03	50.03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00	50.03	50.0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完成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优选项目评审；指导可视化督导服务平台运营保障；完成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集中开工、重点观摩；组织申报、筛选、论证、上报全区重点项目储备工作；做好能源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储备粮油质量安全、生产安全监管、监督检查工作；做好价格认证、监测等工作。			争取7个项目纳入省级重点项目库，组织完成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集中开工、重点观摩4次；煤电气安全零事故，节能减排工作获济宁市第一名；地方储备粮37000吨，新入库粮食质检率100%；开展粮食监督检查60次；价格认证结案率100%、发布价格监测信息13期，完成年初目标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改事业专项经费	≤ 49万元	40.03万元	4.00	4.00	
			粮食业务经费	≤ 10万元	5万元	3.00	3.00	
			物价管理经费	≤ 10万元	5万元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期数	13期数	13期	4.00	4.00	
			粮食监督检查次数	≥ 34次	60次	4.00	4.00	
			观摩及集中开工次数	≥ 5次	4次	4.00	3.00	观摩及开工次数4次
			争取省级项目个数	≥ 9个	7个	4.00	3.00	7个项目纳入省级重点项目库
		质量指标	观摩市级排名	前六名	第三名	4.00	4.00	
			粮食储存达标率	100%	100%	4.00	4.00	
			涉案价格认证率	100%	100%	4.00	4.00	
		时效指标	观摩及集中开工频次	2次	2次/年	4.00	4.00	
			价格信息监测发布频次	1次/月	1次/月	4.00	4.00	
			粮油调查业务上报及时率	≥ 95%	95%	4.00	4.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 4亿元	14.9亿元	10.0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起	0起	10.00	10.00	
			物价监测信息浏览量	≥ 1000人次	1200人次	10.00	10.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95%	10.00	10.00		
合 计						100	98.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4.80	4.8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4.80	4.8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东西部协作重庆任务，对口支援新疆英吉沙，保障工作运转和活动开展；按照工作安排，每年帮扶资金全额拨付到位，年底前完成全部帮扶计划。			推进东西部协作重庆任务，对口支援新疆英吉沙，保障工作运转和活动开展；按照工作安排，与重庆完成对口协作互访2次，支援资金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资金	≤ 30万元	4.8万元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口支援地区数量	≤ 1个县区	1个县区	10.00	10.00		
			对口支援乡镇	≤ 1个乡镇	1个乡镇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年度任务完成率	≤ 100%	100%	10.00	10.00		
		时效指标	对口支援和扶贫协作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援地区贫困人口脱贫率	100%	100%	15.00	15.00		
			是否退出贫困县序列	是	是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95%	10.00	10.00		
合 计						100	100.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党委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3.07	3.07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3.07	3.0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系统机关党委党务活动、党史教育、文件资料、党建阵地、宣传印刷等，年度内完成12次主题党日活动，发展新党员，组织党建党务工作者培训工作。			按计划完成片区党建工作，完成12次主题党日活动，发展新党员，组织党建党务工作者培训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党建阵地规范化建设费用	≤ 1万元	1.065万元	4.00	3.00	该项资金支出占比超目标。
			学习培训费用	≤ 2万元	0万元	3.00	3.00	
			党建活动费用	≤ 2万元	2万元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活动参与人次	≥ 823人	823人	6.00	6.00	
			党员活动开展次数	≥ 12次	17次	6.00	6.00	
			基层党支部数量	32个	30个	6.00	5.00	工作需要党支部数量进行了调整。
		质量指标	党建阵地规范化建设完成率	≥ 80%	90%	6.00	6.00	
			党员培训合格率	≥ 95%	100%	6.00	6.00	
			五星级党支部达标率	≥ 95%	100%	5.00	5.00	
		时效指标	党员培训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党员人数	≥ 1人	2人	10.00	10.00	
			服务活动覆盖面	30个	30个	10.00	10.00	
			全体党员干部的理论素养提升的认可度	≥ 95%	9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党建工作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党员对党建工作满意度	≥ 95%	95%	5.00	5.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合 计						100	98.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能耗指标收储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67.00	67.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00	67.00	67.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级统一存储、费用分级”原则，完成我区出资额度的申请、拨付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天然气供应保障和储气设施等应急能力建设；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储气能力建设任务目标。			按照“市级统一存储、费用分级”原则，完成我区出资额度的申请、拨付工作；负责协调推进天然气供应保障和储气设施等应急能力建设；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储气能力建设任务目标。及时将资金支付到位。				
年度 绩效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立方米价格	0.63元/立方米	0.63元/立方米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气能力目标	≥ 189.14万立方米	189.14元/立方米	14.00	14.00		
		质量指标	上级部门任务达标率	100%	100%	13.00	13.00		
		时效指标	租赁期限	12月	12月	13.00	1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保供率	≥ 95%	95%	10.00	10.00		
			天然气持续安全稳定供应	稳定供应	稳定供应	10.00	10.00		
			占全市总用气量的比例	15.76%	15.76%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5%	90%	10.00	9.00	因履行资金签批程序复杂，资金到账时间略晚	
合 计						100	99.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清洁煤推广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96.00	196.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96.00	196.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在全区“集中供热、气代煤、电代煤”范围外继续推广使用清洁煤，召开推广工作会议，与各镇街签订推广责任书，分解下达推广任务，明确任务目标、工作时限、部门责任分工，确保工作顺利开展。通过政府招投标的方式确定供煤企业，签订供煤协议，约定煤质和配送环节。广泛宣传发动，资金保障支持，加强煤质监管。完成年度推广任务。			按时完成2023年度清洁煤推广2588.11吨，涵盖10个镇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级价格补贴执行标准	≤ 1000元/吨	500元/吨	5.00	5.00		
			各镇街村居推广费用	90元/吨	90元/吨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镇街个数	10个	10个	10.00	10.00		
			清洁煤推广数量（吨）	≥ 900吨	2588.11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清洁煤环保指标达标情况	标准达标	标准达标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清洁煤推广完成时间	10月31日前	10月31日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煤入户率	100%	100%	8.00	8.00		
			清洁煤推广政策知晓率	≥ 95%	95%	8.00	8.00		
			减少劣质散煤燃烧直排污染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7.00	7.00		
		生态效益指标	烟尘排放降低率	≥ 30%	30%	7.00	7.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满意度	≥ 90%	89%	10.00	9.00	部分居民临时购置需求较多，未能全部满足。	
合 计						100	99.00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	----------	----------	------	----------	----------------	----	----	-----------------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 目 单 位：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6月

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区发展和改革局围绕区委、区政府“保三争二奔第一”的部署要求，谋划在前、干在实处，着力在经济运行监测、重点项目建设、新旧动能转换、服务业提质增效、对上争取工作等方面真抓实干，力促全区经济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研究并制定了《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工作要点》（济充发改党组〔2023〕1号），为保障各项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申请设置了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

（二）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按照《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2023年工作要点》（济充发改党组〔2023〕1号）设立。

该项目于2022年10月编制预算申请，向区财政局申请并经区人代会批准，项目主要实施内容：组织完成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优选项目评审；指导可视化督导服务平台运营保障；完成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集中开工、重点观摩；组织申报、筛选、论证、上报全区重点项目储备工作；做好能源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储备粮油质量安全、生产安全监管、监督检查工作；做好价格认证、监测等工作。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为2023年1个自然年度。

（三）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根据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兖财预【2023】1号）文，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预算批复资金69万元，到位预算资金50.03万元，支出50.0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在预算执行过程按照项目使用范围和有关财务管理规定严格预算资金收支，资金使用符合规定。

（四）项目组织管理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具体实施由区发改局依据有关文件审核后组织实施。项目实施流程和资金拨付流程程序规范，手续完备，资料齐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长期目标

围绕区委、区政府“保三争二奔第一”的部署要求，谋划在前、干在实处，着力在经济运行监测、重点项目建设、新旧动能转换、服务业提质增效、对上争取工作等方面真抓实干，力促全区经济稳中有进、进中提质。

（二）年度目标

组织完成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优选项目评审；指导可视化督导服务平台运营保障；完成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集中开工、重点观摩；组织申报、筛选、论证、上报全区重点项目储备工作；做好能源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储备粮油质量安全、生产安

全监管、监督检查工作；做好价格认证、监测等工作。

2023年度绩效目标表（如下图）。

表1. 2023年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金额	69万元	
绩效目标	组织完成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优选项目评审；指导可视化督导服务平台运营保障；完成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项目集中开工、重点观摩；组织申报、筛选、论证、上报全区重点项目储备工作；做好能源安全管理工作；做好储备粮油质量安全、生产安全监管、监督检查工作；做好价格认证、监测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改事业专项经费	≤49万元	超预算不得分。
		粮食业务经费	≤10万元	超预算不得分。
		物价管理经费	≤10万元	超预算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期数	13期数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粮食监督检查次数	≥34次数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观摩及集中开工次数	≥5次数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争取省级项目个数	≥9个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质量指标	观摩市级排名	前6名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粮食储存达标率	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涉案价格认证率	10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时效指标	观摩及集中开工频次	2次/年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价格信息监测发布频次	1次/年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粮油调查业务上报及时率	≥95%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4亿元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起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价格监测信息浏览量	≥1000人次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区发改局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资金支出效率和补助资金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相关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的发展改革事业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原则，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调查座谈等方式进行。与项目涉及科室进行了座谈，对相关工作提供的资料进行了梳理调研。

（三）评价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

为做好发展改革事业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兗财字〔2020〕35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区级项目支出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兗财字〔2020〕3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2。

表2. 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毛书凤	组长、主评	协助局长分管财务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孙跃	联络员	项目协调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收集、整理，组织评审。
韩翠珍	成员	项目审核	负责对收集整理的项目资料审核、数据汇总分析、绩效指标设置等工作。
常国庆	成员	绩效评价	负责绩效评价具体实施。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决策类指标分值15分，得分15分；

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得分19分；

产出类指标分值35分，得分33分；

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

以上合计100分，得分97分，详见表3

表3. 发展改革事业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5	15
过 程	20	19
产 出	35	33
效 益	30	30

合计	100	97
----	-----	----

（二）绩效评价分析

1.决策类指标15分

（1）项目立项（5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2分）：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自评得分2分。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项目立项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及集体决策，申请程序规范，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自评得分3分。

（2）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根据项目特点并经财政局聘请的第三方老师“一对一”、“点对点”辅导，设置的绩效目标合理、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自评得分2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通过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能够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体现出来。自评得分3分。

（3）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自评得分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预算资金的分配合理，依据充分。自评得分3分。

综上，决策类指标共计15分，本项目得分15分。

2.过程类指标（20分）

（1）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2023年预算批复项目金额69万元，到位资金50.03万元，资金到位率72.51%。因资金到位率未达100%，扣1分。自评得分1分。

预算执行率（4分）：2023年到位预算资金50.03万元，支出50.0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自评得分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自评得分4分。

（2）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本单位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建立并健全了财务、业务各项管理制度。自评得分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文件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实施项目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按时落实到位。自评得分2分。

成本控制有效性（6分）：项目实施成本依据往年支出结合2023年工作任务目标制定，成本控制严格按预算目标控制且有效执行。自评得分6分。

综上，过程类指标共计20分，本项目得分19分。

3.产出类指标（35分）

（1）产出数量（7分）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期数（1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是13期，实际发布13期。自评得分1分。

粮食监督检查次数（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是不低于34次，实际监督检查次数是60次。自评得分2分。

观摩及集中开工次数（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是不低于5次，实际观摩及开工次数是4次，未达到年初预算目标，扣1分。自评得分1分。

争取省级项目个数（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是不低于9个，实际争取省级项目个数是7个，未达到年初预算目标，扣1分。自评得分1分。

（2）产出质量（7分）

观摩市级排名（3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是不低于前6名，实际观摩排名第3名。自评得分3分。

粮食储存达标率（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100%，实际粮食储存达标率100%。自评得分2分。

涉案价格认证率（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100%，实际涉案价格认证率100%。自评得分2分。

（3）产出时效（6分）

观摩及开工频次（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1年2次，实际观摩及开工频次是1年2次。自评得分2分。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频次（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1月1次，实际发布频次是1月1次。自评得分2分。

粮油调查业务上报及时率（2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不低于95%，实际上报及时率95%。自评得分2分。

（4）产出成本（15分）

发改事业专项经费（5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不低于49万元，实际支出成本35.53万元。自评得分5分。

粮食业务经费（5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不低于10万元，实际支出成本7.25万元。自评得分5分。

物价管理经费（5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不低于10万元，实际支出成本7.25万元。自评得分5分。

综上，产出类指标共计35分，本项目得分33分。

4.效益类指标（30分）

（1）经济效益（10分）

争取上级资金（10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不低于4亿元，实际争取到上级资金14.9亿元。自评得分10分。

（3）社会效益（10分）

粮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5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大于等于0期，2023年实际发生0起。自评得分5分。

价格监测信息浏览量（5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大于等于1000人次，实际浏览量1200人次。自评得分5分。

（4）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10分）：年初预算设定目标大于等于90%，实际社会公众满意度95%。自评得分10分。

综上，效益类指标共计30分，本项目得分30分。

五、存在的问题

在这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还存在一定的不足，指标值的设置还不够全面。

六、有关建议

（一）合理安排预算编制

（二）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建议在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时，可根据工作任务，从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效益等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细化，并将工作内容指标化，明确指标标准值，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三）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建议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遵循专款专用原则、预算控制原则，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发展改革事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	2	1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成本控制有效性	6	6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7分）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期数	1	1
		粮食监督检查次数	2	2
		观摩及开工次数	2	1
		争取省级项目个数	2	1
	产出质量（7分）	观摩市级排名	3	3
		粮食储存达标率	2	2
		涉案价格认证率	2	2
	产出时效（6分）	观摩及集中开工频次	2	2
		价格监测信息发布频次	2	2
		粮油调查业务上报及时率	2	2

	产出成本（15分）	发改事业专项经费	5	5
		粮食业务经费	5	5
		物价管理经费	5	5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10分）	争取上级资金	10	10
	社会效益（10分）	粮食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5	5
		价格监测信息浏览量	5	5
	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10
合计			100	97

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 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评价机构：北京中诺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9 月

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			
实施单位：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度预算金额安排	55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5 万元	上年结转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2023 年度实际支出	29.8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9.82 万元	上年结转 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开展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示范实施方案编制申报工作，并按时提交实施方案编制文本，争取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成功。			
三、实施成效			
根据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发布《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公示》，兖州区成功入选“创新引领型”综合性区域试点名单，华勤橡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典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家企业成功入选企业试点名单。			
四、主要问题			
1.项目资金到位时间滞后，资金支付不及时；2.效益目标设置不合理，未能体现项目实施效益。			
五、有关建议			
1.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项目资金足额到位；2.强化绩效目标及指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及指标编制。			
六、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3	86.67%
项目过程	20	16	80%
项目成本	10	10	100%
项目产出	30	30	100%
项目效益	25	25	100%
合计	100	94	94%
绩效评价得分：94 分 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主要内容	1
(三) 项目实施情况	2
(四) 项目资金情况	2
(五)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评价思路、指标体系和标准	4
(三) 评价方法和过程	4
三、综合评价结论	6
四、项目绩效分析	9
(一) 项目决策情况	9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1
(三) 项目成本情况	13
(四) 项目产出情况	14
(五) 项目效益情况	15
五、主要绩效	16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7
七、相关建议	17
八、附件	18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19
附件 2 问题清单	24
附件 3 调查分析报告	25

正文

为全面落实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受济宁市兖州区财政局委托，北京中诺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承担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此次评价由事务所具有丰富绩效管理经验的的工作人员组成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组”），最终形成本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扎实推进《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鲁先行区办〔2023〕4号）。根据鲁先行区办〔2023〕4号要求，结合兖州区实际，开展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示范实施方案编制申报工作，并按时提交实施方案编制文本。

（二）项目主要内容

经济宁市兖州区委区政府同意，由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申请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

点，为确保申报成功，通过预采购招标形式，委托第三方机构山东省科学院生态研究所（山东省科学院中日友好生物技术兖州中心）来进行试点实施方案编制。

（三）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政府采购意向，2023 年 7 月 6 日，发布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并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组织专家评审，最终确定山东省科学院生态研究所（山东省科学院中日友好生物技术兖州中心）为中标第三方机构，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第三方机构已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协助兖州区申报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成功。

（四）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所需资金来自区级财政预算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到位并支付资金 29.82 万元，项目剩余资金 19.88 万元，已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到位并支付完成。

（五）项目绩效目标

收集并整理兖州区产业、能源、环境、科技等领域基础资料数据，结合兖州区实际，开展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示范实施方案编制申报，并按时提交实施方案编制文本，争取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成功。2023 年度绩效目标表详见表 1-1。

表 1-1.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总成本	≤49.7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项目个数	≥1 个
		试点领域	≥1 个
	质量指标	符合编制大纲要求率	100%
	时效指标	编制完成时间	2023 年 7 月
		申报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均 GDP 增长率	≥5.90%
		建立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	≥50 个
	社会效益指标	单项冠军企业数量	≥14 个
		城镇化率	≥80.50%
	生态效益指标	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大幅提高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城乡居民收入提升	持续提升
		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完善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成本、产出、效益等方面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绩效情况并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改进管理的意见、建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绩效评价结果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

2.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评价范围：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的执行管理完成情况。

（二）评价思路、指标体系和标准

1.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对该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效率、效果及合规性的全面审视。评价过程中，我们应深入分析了项目的基本情况、资金到位与使用情况、项目管理以及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比实际数据与预设目标，广泛收集了利益相关方的意见与反馈。依据评价结果体现出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并提出具体的整改建议。

2.评价指标体系和标准

本次评价设置了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5 个方面的一级评价指标，11 个二级评价指标，20 个三级指标。指标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评定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不含 9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不含 8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0-60 分（不含 60 分）为差。

（三）评价方法和过程

1.评价方法

严格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四个关键原则，采用包括但不限于核查财务资料、项目组织实施资料、项目绩效资料、查看项目现场、数据分析复核、组织开展座谈或问卷调查等方法。

2.评价过程

（1）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组由事务所具有丰富的绩效管理经验并参与过类似的绩效评价工作的人员组成，实施控制包括资料收集、数据梳理分析、报告撰写等各个阶段，同时根据评价计划进度、特点及时优化配置人力资源。具体分工详见表 2-1。

表 2-1.评价人员及分工

姓名	性别	职称	项目组分工
张新旺	男	项目负责人/中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	负责工作总体牵头、协调、质量、进度把控；负责项目的实施和操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
王亚	女	绩效评价师	对本项目提供技术顾问支持
田婧	女	会计师	协助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
李亚楠	女	会计师	负责项目中指标体系、工作方案、报告等重点内容的审核

（2）绩效评价工作流程

绩效评价程序包括建立绩效评价管理机制、指标体系确定与编制工作方案、组织实施绩效评价、编制绩效评价报告等环节。具体工作流程如下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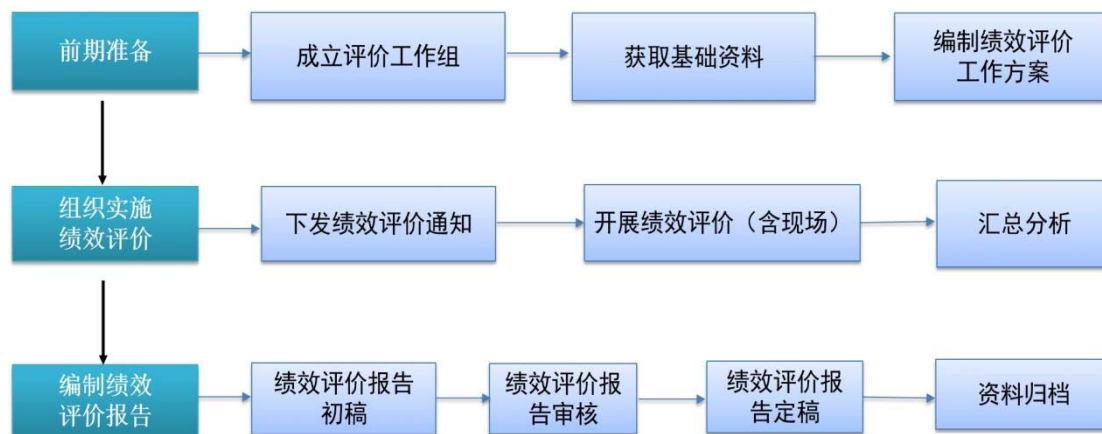


图 2-1.评价工作流程图

三、综合评价结论

1.评价结论

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1.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	13	86.67%
项目过程	20	16	80%
项目成本	10	10	100%
项目产出	30	30	100%
项目效益	25	25	100%
合计	100	94	94%

2.综合评价意见

（1）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得 13 分，得分率 86.67%。

①项目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

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鲁先行区办〔2023〕4号）立项，立项依据充分。②《关于申请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采取政府预采购的请示》（济兖发改〔2023〕078号），已获区政府批复，立项程序规范。③效益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本项目制定的人均GDP增长率、城镇化率、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等效益指标，主要是申报区域试点成功后衍生出来的一些效益，而非该项目实施直接带来的效益，本项目的实际效益是通过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申报区域试点成功率；生态效益指标中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指标的目标值设置为“大幅提高”，属于定性表述，未能反映项目实施前后“能源资源利用”的区别，导致指标缺乏衡量性。

（2）项目过程。指标分值20分，得16分，得分率80%。

①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55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49.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到位29.8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60%，剩余项目资金19.88万元，于2024年1月23日到位，因资金到位时间滞后，导致资金支付不及时。②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金实际到位29.82万元，实际支付29.8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剩余项目资金19.88万元，于2024年1月23日支付完成。③项目投入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各项财经法规管理制度的规定。④发改局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各项制度执行有效。

（3）项目成本。指标分值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经兖州区委区政府同意，本项目的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成本按照类似项目的市场价格进行设定，区发改局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并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本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咨询费用中包括劳务费、会议费、专家咨询费、调研差旅费、信息资料及印刷制作费、管理费、税费及其他等费用，成本设定合理，未超预算，成本节约率=（55-49.7）/55×100%=9.64%。

（4）项目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得 30 分，得分率 100%。
兖州区发改局委托山东省科学院生态研究所（山东省科学院中日友好生物技术兖州中心）编制《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试点领域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方案已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编制完成，内容符合鲁先行区办〔2023〕4 号）中编制大纲的要求；试点申报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申报成功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30 日。

（5）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25 分，得 25 分，得分率 100%。
根据鲁先行区办〔2023〕4 号文要求，试点申报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3 日-8 月 31 日），申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政府委托第三方编制实施方案，可以提高方案的专业性和效率及申报成功概率，委托第三方机构非常必要；根据 2023 年 11 月 30 日鲁先行区办〔2023〕6 号文公布的首批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济宁市兖州区申报区域试点成功；满意度调查问卷显示，区发改局对山东省科学院生态研究所（山东省科学院中日友好生物技术兖州中心）提供的服务非常满意。

四、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来评价。该一级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1。

表 4-1.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66.67%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66.67%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合计			15	13	86.67%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项目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鲁先行区办〔2023〕4 号）立项，立

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2023 年 6 月 29 日，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向区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采取政府预采购的请示》（济兖发改〔2023〕078 号），并获得区政府批复，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效益目标设置不合理，本项目制定的人均 GDP 增长率、城镇化率、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等效益指标，主要是申报区域试点成功后衍生出来的一些效益，而非该项目实施直接带来的效益，本项目的实际效益是通过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申报区域试点成功率。扣 1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指标的目标值设置为“大幅提高”，属于定性表述，未能准确反映项目实施前后“能源资源利用”的区别，导致指标缺乏衡量性。扣 1 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请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采取政府预采购的请示》（济兖发改〔2023〕078 号）已获区政府审批同意，预算编制合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项目预算资金仅用于支付第三方机构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费用，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来评价。该一级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2。

表 4-2.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2 分)	资金到位率	4	0	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组织实施 (8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合计			20	16	80%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为 12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

（1）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0 分。

①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到位 29.8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60%，根据评分标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本项扣 4 分。

②剩余项目资金 19.88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全部到位。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①项目成果已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验收合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金实际到位 29.82 万元，实际支付 29.8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②剩余项目资金 19.88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支付完成。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项目投入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各项财经法规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兖州区发改局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

（2）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项目业务及财务等各项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指标从产出成本一个方面来评价。该一级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3。

表 4-3.项目成本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成本 (10 分)	产出成本 (10 分)	成本节约率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1.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1）成本节约率

经兖州区委区政府同意，本项目的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成本按照类似项目的市场价格进行设定，区发改局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发布了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并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本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咨询费用中包括劳务费、会议费、专家咨询费、调研差旅费、信息资料及印刷制作费、管理费、税费及其他等费用，成本设

定合理，未超预算，成本节约率=（55-49.7）/55×100%=9.64%。

（四）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来评价。该一级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4-4.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0 分)	实施方案编制	5	5	100%
		试点领域	5	5	100%
	产出质量 (10 分)	符合编制大纲要求率	10	10	100%
	产出时效 (10 分)	方案完成时间	5	5	100%
		申报完成时间	5	5	100%
合计			30	30	100%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1）实施方案编制

第三方机构实际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1 个，达到绩效目标要求。

（2）试点领域

项目试点领域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试点领域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

方案符合编制大纲要求率

项目实施方案编制符合鲁先行区办〔2023〕4号)中编制大纲的要求，并申报综合性区域试点成功。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为10分，实际得分为10分。

(1) 方案完成时间

经现场座谈及调查问卷反馈，实施方案已在2023年7月31日前编制完成，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2) 申报完成时间

试点申报时间为2023年8月25日，试点申报时间符合绩效目标要求。

(五)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来评价。该一级指标分值25分，得分25分，得分率1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5。

表 4-5.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20分)	政府购买服务的必要性	10	10	100%
		区域试点申报情况	10	10	100%
	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100%
合计			25	25	100%

1.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为20分，实际得分为20分。

（1）政府购买服务的必要性

根据鲁先行区办〔2023〕4号文要求，试点申报时间为（2023年6月13日-8月31日），申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政府委托第三方编制实施方案，可以提高方案的专业性和效率，及申报成功概率，委托第三方非常必要。

（2）区域试点申报情况

根据2023年11月30日鲁先行区办〔2023〕6号文公布的首批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济宁市兖州区申报“创新引领型”综合性区域试点成功。

2.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调查问卷数据反馈，区发改局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各项服务非常满意。

五、主要绩效

兖州区发改局在第三方机构山东省科学院生态研究所（山东省科学院中日友好生物技术兖州中心）协助下完成《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的编制及上报。根据山东省发展改革委发布《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公示》，兖州区成功入选“创新引领型”综合性区域试点名单，华勤橡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典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家企业成功入选企业试点名单。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时间滞后，资金支付不及时

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完成验收，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2023 年度的项目资金在 2023 年 10 月到位 29.8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60%，剩余项目资金 19.88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到位。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乙方提供的实施方案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剩余价款 19.88 万元”，因第二笔资金到位时间滞后，导致资金支付不及时。

2.效益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未能体现项目实施效益

单位绩效管理意识不强，未全面有效落实实施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项目制定的人均 GDP 增长率、城镇化率、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等效益指标，主要是申报区域试点成功后衍生出来的一些效益，而非该项目实施直接带来的效益，本项目的实际效益是通过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申报区域试点成功率。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指标的目标值设置为“大幅提高”，属于定性表述，未能反映项目实施前后“能源资源利用”的区别，导致指标缺乏衡量性。

七、相关建议

1.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项目资金足额到位

建议单位财务科室加强与财政部门相关科室沟通，加快项目资金的下达，确保项目资金足额到位，推动项目按计划实施。

2.强化绩效目标及指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及指标编制

编制预算时要结合项目实施实际，分解细化工作要求，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和相关指标，规范绩效目标及指标编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目标及指标编制质量。

八、附件

- 1.绩效评价得分表；
- 2.问题清单；
- 3.调查分析报告。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项目根据《关于开展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鲁先行区办〔2023〕4号）立项，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申请和立项安排符合规定要求；②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2023年6月29日，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向区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采取政府预采购的请示》（济兖发改〔2023〕078号），并获得区政府批复，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效益目标设置不合理，本项目制定的人均GDP增长率、城镇化率、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等效益指标，主要是申报区域试点成功后衍生出来一些效益，而非该项目实施直接带来的效益，本项目的实际效益是通过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申报区域试点成功率。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指标的目标值设置为“大幅提高”，属于定性表述，未能反映项目实施前后“能源资源利用”的区别，导致指标缺乏衡量性，扣1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申请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编制工作采取政府预采购的请示》（济兖发改〔2023〕078号）已获区政府审批同意，预算编制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②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承接主体实际服务内容事项相适应。 2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2	项目预算资金仅用于支付第三方机构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费用，资金分配合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上年度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100%得相应权重的100%，每下降1%扣5%权重分，扣完相应权重为止。	0	①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55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49.7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到位29.82万元，资金到位率为60%，根据评分标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本项扣4分。 ②剩余项目资金19.88万元，于2024年1月23日全部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预算执行率 (4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①已完成的项目,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5%权重分,扣完为止。 ②实施期项目,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当年实施进度相匹配,预算执行率与项目实际完成率相比较,每偏离1%扣5%权重,扣完相应权重分为止。	4	①项目成果已于2023年11月30日验收合格,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资金实际到位29.82万元,实际支付29.8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②剩余项目资金19.88万元,于2024年1月23日支付完成。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4	项目投入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各项财经法规管理制度的规定。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需根据实际情况细化制度和修改权重比)	4	充州区发改局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	4	项目业务及财务等各项管理制度执行有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性 (4分)	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成本 (10分)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成本进行评价【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成本节约率大于等于0时，本项得10分；成本节约率小于0时，本项不得分。	10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55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49.7万元，项目实际执行为49.7万元，成本节约率=(55-49.7)/55×100%=9.64%。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施方案编制 (5分)	评价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区域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情况。	编制试点区域项目实施方案不少于1个，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不得分。	5	第三方机构实际编制项目实施方案1个。
		试点领域 (5分)	评价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领域设置情况。	试点领域设置不少于1个，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不得分。	5	项目试点领域为深化新旧动能转换。
	产出质量 (10分)	方案符合编制大纲要求率 (10分)	评价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是否符合鲁先行区办〔2023〕4号文中编制大纲的要求。	实际符合编制大纲要求率达10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项目实施方案编制符合鲁先行区办〔2023〕4号)中编制大纲的要求，并申报综合性区域试点成功。
	产出时效 (10分)	方案完成时间 (5分)	评价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是否按时完成。	实施方案应在2023年7月31日之前编制完成，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不得分。	5	经现场座谈及调查问卷反馈，实施方案已在2023年7月31日前编制完成。
		申报完成时间 (5分)	评价项目试点申报完成时间是符合要求。	项目试点申报应在2023年8月31日前完成，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不得分。	5	试点申报时间为2023年8月25日，试点申报时间符合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20分)	政府购买服务的必要性 (10分)	评价政府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方案的必要性。	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实施方案是否必要，是否能提高效率和质量，若非必要，本项不得分。	10	根据鲁先行区办〔2023〕4号文要求，试点申报时间为（2023年6月13日-8月31日），申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政府委托第三方编制实施方案，可以提高方案的专业性和效率，及申报成功概率，委托第三方有充分的必要性。
		区域试点申报情况 (10分)	评价项目是否申请区域试点成功。	若申报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成功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0	根据2023年11月30日鲁先行区办〔2023〕6号文公布的首批山东省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试点名单，济宁市兖州区申报区域试点成功。
	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评价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超过90%，得满分；90%≤满意度<85%，得3分；80%≤满意度<85%，得1分；满意度低于80%，本项不得分。	5	通过调查问卷数据显示，区发改局对第三方机构的服务非常满意。
合计					94	

附件 2 问题清单

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责任单位
项目资金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项目年度预算资金为 55 万元，项目最终中标价格为 49.7 万元，2023 年度的项目资金于 2023 年 10 月到位 29.8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60%；剩余项目资金 19.88 万元，于 2024 年 1 月到位。因第二笔资金到位时间滞后，导致资金支付时间延迟。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绩效管理 存在的问题	1	效益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本项目制定的人均 GDP 增长率、城镇化率、单项冠军企业数量等效益指标，主要是申报区域试点成功后衍生出来的一些效益，而非该项目实施直接带来的效益，本项目的实际效益是通过提交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申报区域试点成功率。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生态效益指标中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指标的目标值设置为“大幅提高”，属于定性表述，未能反映项目实施前后“能源资源利用”的区别，导致指标缺乏衡量性。	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注：			

附件 3 调查分析报告

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财政绩效评价社会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查背景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的绩效情况，引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二、调查方式及计划

对本项目的主要服务对象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开展调查，采用链接分享的形式，进行不记名不重复调查，从而获得被服务对象对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的满意程度情况。

三、调查内容

本次调查问卷针对服务对象设计了一套调查问卷，问卷共 5 个问题，答案根据题目类型不同，设置了不同的形式。第一至四题为单选题，调查对第三方机构服务工作的满意度；第五题为开放式问题，针对开放式问题，没有限定答案内容。

四、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评价人员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将调查问卷链接、二维码推送，截至 2024 年 9 月 3 日，评价机构实际收到有效问卷 14 份。

五、调查结果分析

调查对象为济宁市兖州区发展和改革局工作人员，最终统计结果：总体满意度为 100%，满意程度非常高。

兖州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综合性区域试点实施方案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

第 1 题 您认为第三方机构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的专业水平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专业	14	100%
比较专业	0	0%
一般	0	0%
不够专业	0	0%
完全不专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	

第 2 题 第三方机构在沟通协调方面的表现您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4	100%
比较满意	0	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	

第 3 题 您对第三方机构提交的项目实施方案的及时性满意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4	100%
比较满意	0	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	

第 4 题 整体来说，您对第三方机构提供的服务满意度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14	100%
比较满意	0	0%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4	

第 5 题 您对提高第三方机构的服务质量有哪些具体建议？ [填空题]

